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26日下午14:00时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19日（星期四）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成都心族宾馆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公司于2014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定于2014年6月26日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26日下午14:00时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授权委托人出席表决权。

网络投票：公司将选择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成都心族宾馆

（六）由于公司A股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委托，并以证券公司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票账户。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由证券公司事先征求投资者的意见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向投资者的表决权。由于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并不直接由投资者的名义登记在股票名册上，公司无法判断该等投资者的投票权，因此，公司建议对有关融资融券的投资者尽量通过委托证券公司向其表达对本次股东大会投票意见的具体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表决办法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 是否特别决议项

1. 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否

2. 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否

3. 关于公司2013年度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否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否

5.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是

6. 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及201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否

7. 关于批准签署《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的议案 否

8. 关于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否

9. 关于公司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否

10. 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否

11. 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否

12. 关于2014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是

13. 关于进一步落实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相关方承诺的议案 否

14.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15. 关于增加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否

上述议案中第5项、第12项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二）其他事项：听取公司2013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的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26日及6月6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临时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9日，该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一）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人员。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4年6月25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二）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效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到到达邮戳或传真到到达时间应早于2014年6月25日下午5:00）。

（三）登记及邮递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639号盈创动力大厦B1座16楼，邮编：610016

五、股东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人：黄厚兵、陈冬梅

电话：028-85425108 传真：028-85530349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事件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23日

附件一：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意见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划“√”）：

议案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1. 同意

2. 反对

3.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3年度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及201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批准签署《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的议案

8. 关于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2014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进一步落实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相关方承诺的议案

14.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 关于增加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6. 关于201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7. 其他事项：听取公司2013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的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26日及6月6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临时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9日，该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一）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人员。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4年6月25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二）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效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到到达邮戳或传真到到达时间应早于2014年6月25日下午5:00）。

（三）登记及邮递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639号盈创动力大厦B1座16楼，邮编：610016

五、股东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人：黄厚兵、陈冬梅

电话：028-85425108 传真：028-85530349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事件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23日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批准签署《长期购销之框架协议》的议案		
8. 关于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进一步落实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相关方承诺的议案		
13. 关于增加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 关于增加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第5项、第12项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二）其他事项：听取公司2013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的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26日及6月6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临时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9日，该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一）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人员。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